

高雄榮民總醫院臺南分院

骨外固定器手術後照護衛教



一、目的：

預防骨釘處發生感染。

二、用物準備

1. 水或優碘藥水。
2. 75%酒精。
3. 無菌棉棒。
4. 無菌紗布。
5. 紙膠。

如果藥水有二種以上，則須依醫師或護理師指示擦拭。

三、換藥步驟：

1. 每日換藥次數，請依醫囑交代。
2. 洗手：雙手以肥皂清洗乾淨。
3. 將棉棒沾雙氧水，以旋轉的方式，輕輕將針眼部位的分泌物及痂皮清除，撐開針眼周圍皮膚並擠壓，一枝棉棒只用一次。
4. 以沾有優碘藥水棉枝，以傷口為中心，沿骨釘向上擦拭，若仍有分泌物，另取棉枝，重覆以上步驟。
5. 用無菌紗布將傷口處覆蓋，以紙膠固定。
6. 若傷口紗布濕了，則馬上重換藥步驟。
7. 洗手。

四、出院後注意事項

1. 釘眼部位護理，原則上一天一次，並保持紗布清潔乾燥，如紗布潮濕則再換藥。
2. 勿隨意扭轉或調整釘眼，且不可左右推動鋼釘。
3. 返家後必須依指示繼續執行肢體復健運動。

4. 換藥中勿在傷口上方說話、咳嗽。
5. 打上外固定器之肢體，儘量避免碰撞，以免再次骨折。
6. 洗澡時，請採淋浴或擦浴，傷口可用塑膠袋密封，並避免直接對傷口處沖洗。

五、返院看診時機

1. 定期返院看診，以便醫師了解您傷口進步情形。
2. 傷口有紅腫。
3. 傷口分泌物變黃或灰綠、有異味。
4. 發燒 38°C 以上或持續發燒 2 天以上。
5. 有以下現象必須來院門診：
 - (1) 骨釘周圍有壓痛感、紅腫。
 - (2) 骨針會滑動。
 - (3) 骨針斷裂。



高雄榮民總醫院
臺南分院

K • V • G • H
Tainan Branch

關心您

護理部製作 S025